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派發。本公告並不及不擬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遊說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該等證券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該等規定所規限的交易，並遵守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則除外。證券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北京同仁堂醫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2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任何有關發售股份的投資決定應僅依賴招股章程的資料作出。



Beijing Tong Ren Tang Healthcare Investment Co., Ltd.

北京同仁堂醫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7）

穩定價格行動、穩定價格期結束及超額配股權失效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本公司宣佈，有關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6年8月1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穩定價格經辦人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載列如下：

- (1) 在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合共5,407,500股H股，佔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5.0%；及

- (2) 於穩定價格期間在市場上按每股H股介乎2.69港元至4.76港元的價格（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連續買入合共5,407,500股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約5.0%。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內在市場上作出的最後一次買入為於2026年7月31日，價格為每股H股2.79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超額配股權失效

獨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於穩定價格期內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而超額配股權已於2026年8月1日（星期六）失效。

公眾持股量

緊隨穩定價格期結束後，本公司符合並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醫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饒祖海先生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6年8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饒祖海先生、魯鼎先生及桂嬪女士；(ii)非執行董事朱峰先生、孫愷先生及邢茜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志雄先生、張翔先生及高彥彬先生。